

南乐县2023年(I类灾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有机肥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乐采招标-2024-9

采 购 人：南乐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道农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要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南乐县2023年(I类灾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有机肥采购项目

二、采购编号：乐采招标-2024-9

三、项目预算金额：约260万元；本项目A、B包控制价为710.38元/吨；

标包划分：一共 2个标包；

序号	标段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1	A包	元村镇有机肥肥料采购	2660吨	710.38元/吨
2	B包	寺庄乡有机肥肥料采购	1000吨	710.38元/吨

注：每个供应商可就本项目的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只允许一个标段中标。若同一供应商在2个及以上标包中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按标包顺序确定中标人。

1、采购内容：元村镇采购有机肥肥料2660吨，寺庄乡采购有机肥肥料1000吨，具体详见技术要求及参数；

2、质量要求：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3、采购期限：签订合同后 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运输、保险、装卸、验收交付；

4、采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7、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四、基本资格条件。

4.1.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度6月份以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或注册公司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4.1.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者，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或信用河南）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图内容要完整清晰，将网页打印截图附入响应性文件，并对查询结果的真实性进行负责，提供真实性承诺。）如有违规记录将取消投标资格；

4.1.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同时不得分包，不得转包，实行资格后审。

4.2 特定资格条件：供应商所投有机肥需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机肥料的肥料登记证且在有效期内；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六、获取电子招标文件事项：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其他材料：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澄清、补充、修改、疑问答复、延期等情况，采购人均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上发布，供应商应自行查阅，随时关注，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且不需要潜在供应商确认，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公告为准，因潜在供应商未能及时查看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

①办理数字证书：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pyggzy.com/>）上查看办事指南，准备办证资料，携带数字证书申请表及相关资料前往数字证书受理点办理。

5、售价：无

七、网上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4年9月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3、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注：使用IE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供应商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八、网上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4年9月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南乐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河南省南乐县光明南路

联系人：袁志轩

联系方式：18039366299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道农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郑东）商务外环路25号1301号

联系人：王煜溪

联系电话：13721797665

发布人：河南省道农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8月15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要求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南乐县2023年(I类灾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有机肥采购项目
2	采购编号	乐采招标-2024-9
4	建设地点	南乐县境内
5	投资金额	约260万元
6	采购期限	签订合同后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运输、保险、装卸、验收交付
7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8	付款方式	有机肥肥料完成供应、验收通过后支付资金97%，一年后支付剩余3%

1、采购内容及参数

序号	标段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1	A包	元村镇有机肥肥料采购	2660吨	710.38元/吨
2	B包	寺庄乡有机肥肥料采购	1000吨	710.38元/吨

1.1、有机肥肥料技术参数要求：

有机肥肥料的技术指标应符合表1 的要求

NY/T 525—2021

表 1 有机肥料技术指标要求及检测方法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	≥30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NY/T 525—2021执行
总养分(N-P ₂ O ₅ +K ₂ O)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	≥4.0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	≤30	
酸碱度(pH)	5.5~8.5	
种子发芽指数(GI). %	≥70	
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	≤0.5	

1.2 有机肥肥料限量指标

有机肥料限量指标应符合表2的要求。

表2 有机肥料限量指标要求及检测方法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总砷(As), mg/kg	≤15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T 525—2021执行
总汞(Hg), mg/kg	≤2	
总铅(Pb), mg/kg	≤50	
总镉(Cd), mg/kg	≤3	
总铬(Cr), mg/kg	≤150	
粪大肠菌群数, 个/g	≤100	
蛔虫卵死亡率, %	95	
氯离子的质量分数, %		
杂草种子活性, 株/kg		

1.4外观均匀，粉状或颗粒状，无恶臭。目视、鼻嗅测定。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招标人：南乐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河南省南乐县光明南路 联系人：袁志轩 联系电话：18039366299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道农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郑东）商务外环路25号1301号 联系人：王煜溪 联系电话：13721797665
3	项目名称	南乐县2023年(I类灾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有机肥采购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采购期限	签订合同后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运输、保险、装卸、验收交付
7	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8	采购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9	付款方式	需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条件付款。
10	合格投标人的 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 标	☒ 不接受
12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13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14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
15	招标人修改、澄清 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网上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16	偏离	不接受负偏离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招标答疑纪要（如有）
18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9月5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9	构成投标文件的 其他资料	采购人发布的变更文件、补充文件、答疑文件等
20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 不允许
22	报价要求	本项目A、B包控制价为710.38元/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最高限价

23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电子投标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投标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 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应自行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内添加并提交发布与投标活动相关的资质、业绩、人员等内容，以便评委会查看核对。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开标程序。 2.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24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25	电子标书解密方式	解密方式：网上解密、现场解密 1.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说明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网上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需使用同一个加密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 2.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投标程序。
26	签字或盖章及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进行电子签章并加签投标人机构CA 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数字证书，需要签字和盖章的必须由投标人进行签字和盖章。
27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不需到开标现场，但应保持网上在线方式畅通，以便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询问、澄清，并予以解答，否则后果自负。
28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29	开标时间和地点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不需到开标现场，但应保持网上在线方式畅通，以便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询问、澄清，并予以解答，否则后果自负。
30	资格审查委员会及评标委员会	资格审查委员会：由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抽取专家 4 人。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u>1-3 人</u> 。
32	履约担保	需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条件付款。

33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4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5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6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7	询问和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负责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招标文件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所叙述项目的公开招标。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南乐县农业农村局。

2.2 “投标人”系指符合要求的法人。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河南省道农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4 “买方”系指招标人，“卖方”系指中标人。

2.5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规定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6 “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7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裝、调试、技术协助以及其他类似的伴随义务。

2.8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送货上门、免费维护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以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卖方承担的其它义务。

3、项目概况

3.1 采购范围：详见技术要求及参数

3.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3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约260万元

3.4 采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5 标包划分：共二个标包。

4、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5、合格的服务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采购范围内全部招标内容全面负责。

6、每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套投标文件和一个投标报价

每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套投标文件和一个投标报价。提交或参与了一套以上投标文件和一个以上投标报价的投标人将使其参与的全部投标文件无效。

7、投标费用

7.1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免费提供，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7.2 本次项目中标服务费，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

8、保证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文件、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9、采购地点、质量要求

9.1 采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9.2 质量要求：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公告

10.2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10.3 投标人须知

10.4 评标方法

10.5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10.6 政府采购合同

投标人应当完整地阅读、理解构成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注：本次招标活动，通过濮阳市政府采购电子化系统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获取、编制及开标、评标活动全程电子化。

11、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

11.2 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变更公告均以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为准，如果内容互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三、投标文件

12、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点击登录【我要投标】，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

根据《濮阳市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操作说明》要求使用《濮阳市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注：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点击下载专区）

1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12.2 投标文件语言。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的，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2.3.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2.3.1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由授权代理人签署的，须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

12.3.2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符合性证明材料、资格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第四章。

13.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列，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4、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报价应在不低于投标人成本的基础上根据市场行情和自身实力自主报价，且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采购单位预算价（最高限价）。

14.2 投标人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为目的地交验价，包括所投内容全部价款、相关税款、售后及技术服务费、培训费等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必须的款项及费用，且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14.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服务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14.4 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并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具的认定意见或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材料）（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15、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时间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60日历天。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应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点击投标用户入口【投标用户入口】“政府采购”进行登陆，然后选择所投项目，上传签章并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并打印回执单确认。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文件按照电子投标的规则密封和标记。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按“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规定提交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7.2. 迟交的投标文件

拒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7.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17.3.2 “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并原封退回投标人。

17.3.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即从开标之时起），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 开 标

18、开标

开标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开标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8.1 按“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注：网上解密的，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按时解密。

18.2 解密完成后，投标人自行查看唱标内容，对其结果有异议的在唱标期间通过电话（附邮件）的方式提出，否则视同确认认可。

18.3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4 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5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18.5.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18.5.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上传的。

六、评标、定标

19、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业主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组成，参加评标的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评标原则

20.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20.2 质量好、信誉高、价格合理、使用寿命长、售后服务好。

20.3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

21、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正确签署、投标文件总体编排是否有序等。

21.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1.2.1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及分项价汇总之和与总价不一致的，则以单价和分项价为准修改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1.2.2 如投标报价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废标：

21.3.1 投标文件中投标人没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和加盖公章；

21.3.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格式编写或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

21.3.3 投标文件的内容弄虚作假的；

21.3.4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1.3.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1.3.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温馨提示：若投标人报价过低，需提前准备相关证明材料，以备专家核实）。

21.3.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第三十七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均应采取书面形式。投标人的答复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评标办法

（详见第四章）

24、计分办法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统一认定投标人的硬指标分值；再加上评委个人评判分值，得出每个评委对投标人的评标分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25、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招标人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若前位中标候选人不再响应招标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经监督部门认可后，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

七、 授予合同

26、中标通知

- 25.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5.3 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25.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5.5 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5.6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交纳履约 保证金。过期不交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另行确定中标人。

27、签订合同

27.1 中标投标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以及中标人在评标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7.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投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4 若中标人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中标人。

28、变更采购合同数量的权力.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后，可以与中标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政府采购合同，但所有补充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政府采购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八、其 它

29、招标代理服务 fee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通知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30、代理服务费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

31、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质疑期及质疑需要提交的资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执行）。

32、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3、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初步评审

审查主体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	形式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名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和要求签名、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采购限价
资格审查小组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登记证	供应商所投有机肥需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机肥料的肥料登记证且在有效期内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者，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或信用河南）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图内容要完整清晰，将网页打印截图附入响应性文件，并对查询结果的真实性进行负责，提供真实性承诺。） ，如有违规记录将取消投标资格；
评标委员会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期限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二、初步评审

开标后，采购人成立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经资格审查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则不进入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形式、响应性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形式及响应性审查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三、评标方法和评分标准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详细评审评标因素和所占权重为：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报价得分：20分 综合部分：68分 技术部分：12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报价部分 (20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价格扣除： (1) 投标人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20
2.2.2 (2)	综合部分 (68分)	实施方案 (45分)	1. 项目服务小组（10分）：针对该项目设定专门的服务小组人员配备专业齐全、高效合理、分工明确、职责清楚分明的得10分，一般的得6分，较差的得2分。 2. 项目实施计划（10分）：针对该项目设定实施计划（至少包括工作进度等），实施计划写的完整合理的得10分，一般的得6分，较差的得2分。 3. 服务方案（15分）：针对该项目设定专门的服务方案完整、有效、合理的得15分，一般的得10分，较差的得5分。 4. 项目的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10分）：针对该项目设定有专门的项目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完整、有效、合理得10分，一般的得6分，较差的得2分。 说明：评标委员会对其进行量化打分，以上各评分缺项不得分。

		服务承诺 （ 10 分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作出的有利于项目实施的承诺并被招标人认可的其他服务承诺完整(10分) 合理的得 10 分，一般的得6分，较差的得2分。 说明：评标委员会对其进行量化打分，以上各评分缺项不得分。
		质量保障实施方案 （13分）	① 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 安全，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的得13分。 ② 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安全，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招标要求的，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者提高的8分。 ③ 内容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安全表现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满足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3分。 说明：评标委员会对其进行量化打分，以上各评分缺项不得分。
2.2.2 (3)	技术部分 (12 分)	生产及工艺（6分）	详述所用产品的生产原料、 生产过程及工艺 。 评标委员会根据其生产原料的优劣进行打分1-3分 ； 生产过程及工艺的先进性、环保性进行打分1-3分。 说明：评标委员会对其进行量化打分，以上各评分缺项不得分。
		技术参数（6分）	所投产品技术规格、性能指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质量好，得6分 ； 一般的得3分，较差的得1分 说明：评标委员会对其进行量化打分，以上各评分缺项不得分。
注：技术参数标 “ ▲ ” 为必须满足项，等于优于。不满足做废标处理。 1. 全体评审小组成员对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最终评标得分。 2. 评分和计算结 果均保留小数点后 2 位（采用四舍五入法）。 3. 评审小组按各供应商最终评标得分从高到低的顺 序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详见评分表

2.2.2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否决：

- （1）投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本招标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机构服务的；
- （3）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被责令停业的；
-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 （10）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11)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2)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采购限价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 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 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

中文文本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等于各评分因素得分和各量化因素得分之和。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标包）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一：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_____标包招标文件，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 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以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们决定参加_____招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全部工作内容，总报价为_____元人民币 (大写：_____元)。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在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内。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投标文件中规定的竣工日期前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所提供的资料符合招标文件的标准且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6) 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7)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9)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及 标包	
投标单价 (元/吨)	大写： 小写：_____元/吨
采购期限	
质量标准	
其它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授权委托人，以我方名义所签署的_____项目_____标包投标文件的内容。同时授权委托该同志代表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合同谈判、处理有关事务等并有权签署有关文件。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五：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

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

格式六：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代理编号：_____）
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
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
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

格式七：服务承诺书

（以上承诺内容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格式八：投标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此表后可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及相关证明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项目主要工作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 名	职务	岗位	备注

本表后附人员身份证、表格行数可扩展。

投标人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或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资格验证资料（见公告及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4、其他资料：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格式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人）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格式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日 期：

说明：

-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 2、投标人是小微企业的需按此格式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不需填写此表。

格式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若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 对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生产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评标价格扣除按财库〔2011〕181 号文件中最低比例20%扣除。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及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格式十二：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格式十三: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 _____号招标文件,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 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服务, 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由工商局签章的我方的工商营业执照;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 4、招标项目要求中必需的其它资料(合同、方案、证书等);
- 5、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地址:

电话:

格式十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潜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潜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及格式（样本）

甲方（需方）：_____

乙方（供方）：_____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_____

2. _____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采购期限（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采购期限自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内付款：

六、知识产权归属

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_%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__%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额的__%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

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 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_份。

3. 合同签定地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